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电话) TEL: (010) 88356126
(传真) FAX: (010) 88354837
(邮编) POSTCODE: 100044
(地址) ADDRESS: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附送资料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2. 合并利润表.....	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6. 母公司利润表.....	9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9. 财务报表附注.....	1-86
三、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五、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公告复印件	
六、 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审计报告

中准审字[2022]2158号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药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吉药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及财务报表附注九、或有事项之（一）所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显示，吉药控股公司股东权益为-450,730,260.58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423,603,104.69 元，2021 年度净利润为-471,302,180.61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51,317,877.99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连续三年为负数，财务状况持续恶化。同时由于债务逾期及担保事项引发多项诉讼，导致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多项资产被查封、多项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吉药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至本报告日，吉药控股公司虽已对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定了相关措施，但我们未能就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措施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对吉药控股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否合理发表意见。

（二）如财务报表附注九、或有事项之（一）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之（一）7、所述，吉药控股公司对参股公司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事项，由于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偿还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银行借款而发生连带偿还责任。另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九）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药控股公司对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非交易性权益投资账面余额63,305,538.74元，持股比例10%，2021年度吉药控股公司对该项投资公允价值变动-3,756,961.26元。虽然吉药控股公司对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的担保和非交易性权益投资事项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进行了必要披露，但由于担保事项的复杂性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担保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以及吉药控股公司对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非交易性权益投资确认公允价值变动金额的准确性。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药控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药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药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吉药控股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药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

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4 层

邮编：100044

电话：010-88356126

Add: 4th Floor, No.22, Shouti Sou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ostal code: 100044Tel: 010-88356126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5,653,885.94	47,607,953.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911,847.00	2,888,060.51
应收账款	(三)	226,814,046.84	356,718,305.95
应收款项融资	(四)	26,409,776.01	30,943,618.80
预付款项	(五)	19,187,218.70	39,342,788.57
其他应收款	(六)	45,282,306.79	49,306,727.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864.00	298,256.00
存货	(七)	217,012,235.53	291,929,087.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85,175,880.60	89,799,653.54
流动资产合计		646,447,197.41	908,536,195.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九)	73,305,538.74	77,062,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678,156,559.59	707,699,603.27
在建工程	(十一)	397,790,789.72	403,146,447.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二)	4,254,149.11	
无形资产	(十三)	221,789,063.32	242,474,105.21
开发支出			
商誉	(十四)	375,284,756.27	375,284,756.27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2,063,841.80	3,068,00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4,204,801.93	6,076,392.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11,371,564.04	16,404,688.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8,221,064.52	1,831,216,501.71
资产总计		2,414,668,261.93	2,739,752,697.2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907,028,508.96	919,020,756.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九）	170,780,061.55	176,556,755.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	30,320,932.13	26,226,601.54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16,414,824.99	14,803,883.11
应交税费	（二十二）	54,215,890.31	52,491,298.81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634,670,586.07	442,935,163.91
其中：应付利息		237,490,490.49	102,271,453.45
应付股利		2,871,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300,022,975.29	415,010,226.37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五）	4,048,137.93	5,476,730.76
流动负债合计		2,117,501,917.23	2,052,521,416.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六）	676,363,333.36	605,1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七）	1,318,778.32	
长期应付款	（二十八）	8,651,976.64	8,419,937.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九）	45,608,589.96	27,801,871.52
递延收益	（三十）	2,567,194.44	3,234,77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13,386,732.56	15,434,815.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7,896,605.28	660,031,399.06
负债合计		2,865,398,522.51	2,712,552,815.99
股东权益：			
股本	（三十一）	666,014,674.00	666,014,6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二）	815,487,661.02	815,487,661.02
减：库存股	（三十三）	38,367,000.00	38,367,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四）	-3,756,961.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五）	88,230,286.24	88,230,286.24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六）	-1,951,211,764.69	-1,499,893,886.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23,603,104.69	31,471,734.56
少数股东权益		-27,127,155.89	-4,271,853.27
股东权益合计		-450,730,260.58	27,199,881.2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14,668,261.93	2,739,752,697.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三十七)	684,752,355.71	648,546,128.84
其中：营业收入		684,752,355.71	648,546,128.84
二、营业总成本		941,305,795.54	911,486,624.38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七)	514,109,692.94	508,793,413.64
税金及附加	(三十八)	13,660,074.53	12,224,142.82
销售费用	(三十九)	81,260,850.48	81,270,081.70
管理费用	(四十)	147,981,986.53	150,115,325.32
研发费用	(四十一)	16,631,400.91	16,427,118.51
财务费用	(四十二)	167,661,790.15	142,656,542.39
其中：利息费用		166,279,785.99	143,488,798.02
利息收入		73,221.68	3,104,270.92
加：其他收益	(四十三)	12,142,787.00	11,065,086.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340,864.00	298,256.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136,589,039.83	-116,573,137.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8,353,230.93	-599,998.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30,153.74	131,953.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981,905.85	-368,618,334.71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八)	20,354.30	52,724.98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九)	74,720,581.70	44,795,839.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682,133.25	-413,361,448.8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	7,620,047.36	4,723,174.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302,180.61	-418,084,622.9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302,180.61	-418,084,622.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1,317,877.99	-380,305,063.0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4,302.62	-37,779,559.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6,961.2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6,961.2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6,961.2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56,961.2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5,059,141.87	-418,084,622.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5,074,839.25	-380,305,063.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84,302.62	-37,779,559.9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911,431.92	606,600,406.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3,794.28	4,803,895.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95,767,074.58	113,545,89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422,300.78	724,950,200.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249,436.94	558,258,062.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470,868.47	88,861,51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46,019.78	47,928,101.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160,496,838.22	171,694,90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263,163.41	866,742,58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59,137.37	-141,792,383.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256.00	255,6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2,212.00	42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0,468.00	676,64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837,785.99	10,327,65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37,785.99	16,927,65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27,317.99	-16,251,00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200,000.00	402,025,359.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66,748,364.75	312,025,729.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948,364.75	714,051,089.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220,168.25	400,208,935.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16,914.19	36,732,946.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70,940,066.44	137,086,53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277,148.88	574,028,41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28,784.13	140,022,673.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96,964.75	-18,020,719.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74,018.02	41,194,73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7,053.27	23,174,018.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15,487,661.02	38,367,000.00			88,230,286.24	-1,499,893,886.70	31,471,734.56	-4,271,853.27	27,199,88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6,014,674.00				815,487,661.02	38,367,000.00			88,230,286.24	-1,499,893,886.70	31,471,734.56	-4,271,853.27	27,199,88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6,961.26			-451,317,877.99	-455,074,839.25	-22,855,302.62	-477,930,141.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6,961.26			-451,317,877.99	-455,074,839.25	-19,984,302.62	-475,059,141.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71,000.00	-2,87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871,000.00	-2,871,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15,487,661.02	38,367,000.00	-3,756,961.26		88,230,286.24	-1,951,211,764.69	-423,603,104.69	-27,127,155.89	-450,730,260.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15,487,661.02	73,080,000.00			88,230,286.24	-1,119,588,823.70	377,063,797.56	33,507,706.72	410,571,50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6,014,674.00				815,487,661.02	73,080,000.00			88,230,286.24	-1,119,588,823.70	377,063,797.56	33,507,706.72	410,571,50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713,000.00				-380,305,063.00	-345,592,063.00	-37,779,559.99	-383,371,62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305,063.00	-380,305,063.00	-37,779,559.99	-418,084,622.9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4,713,000.00					34,713,000.00		34,71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4,713,000.00					34,713,000.00		34,713,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15,487,661.02	38,367,000.00			88,230,286.24	-1,499,893,886.70	31,471,734.56	-4,271,853.27	27,199,881.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970.94	131,400.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50,000.00	1,8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一)	281,230,664.00	283,132,222.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864.00	298,256.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2,716.86	965,367.11
流动资产合计		283,580,351.80	286,078,990.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二)	1,077,156,227.91	1,077,156,22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305,538.74	77,062,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815.39	37,603.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0,493,582.04	1,154,256,331.88
资产总计		1,434,073,933.84	1,440,335,322.37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570,000.00	431,4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50,000.00	2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299.56	5,778.69
应交税费		61,511.05	77,584.54
其他应付款		709,126,835.94	613,882,456.96
其中：应付利息		122,254,547.88	51,235,309.9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0,016,646.55	1,095,705,820.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000,000.00	2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390,016,646.55	1,295,705,820.19
股东权益：			
股本		666,014,674.00	666,014,6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22,004,464.14	822,004,464.14
减：库存股		38,367,000.00	38,367,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756,961.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526,306.90	28,526,306.90
未分配利润		-1,430,364,196.49	-1,333,548,942.86
股东权益合计		44,057,287.29	144,629,502.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34,073,933.84	1,440,335,322.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089.30	36,268.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456,742.40	11,132,964.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2,193,932.71	58,637,568.50
其中：利息费用		80,934,412.24	58,635,050.73
利息收入		375.53	3,764.04
加：其他收益		1,016.62	9,583.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	340,864.00	298,256.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51.08	185,351.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375,081.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353,234.87	-168,688,692.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462,018.76	4,364,468.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815,253.63	-173,053,161.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15,253.63	-173,053,16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815,253.63	-173,053,16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6,961.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6,961.2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56,961.2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572,214.89	-173,053,161.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9,140.39	62,133,70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9,140.39	62,133,70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8,514.17	4,090,75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9.30	2,53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0,878.71	8,822,76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0,482.18	12,916,05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658.21	49,217,647.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256.00	255,6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256.00	255,64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00.00	6,4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00.00	6,4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856.00	249,21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000.00	51,058,9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944.20	9,429,74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69.72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2,913.92	110,488,65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913.92	-49,638,65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399.71	-171,79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400.93	303,191.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	131,400.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22,004,464.14	38,367,000.00			28,526,306.90	-1,333,548,942.86	144,629,502.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66,014,674.00				822,004,464.14	38,367,000.00			28,526,306.90	-1,333,548,942.86	144,629,502.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6,961.26			-96,815,253.63	-100,572,214.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6,961.26			-96,815,253.63	-100,572,214.8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22,004,464.14	38,367,000.00	-3,756,961.26		28,526,306.90	-1,430,364,196.49	44,057,287.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22,004,464.14	73,080,000.00			28,526,306.90	-1,160,495,781.35	282,969,66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66,014,674.00				822,004,464.14	73,080,000.00			28,526,306.90	-1,160,495,781.35	282,969,663.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713,000.00				-173,053,161.51	-138,340,16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053,161.51	-173,053,161.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4,713,000.00					34,71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4,713,000.00					34,713,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66,014,674.00				822,004,464.14	38,367,000.00			28,526,306.90	-1,333,548,942.86	144,629,502.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1、公司前期概况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药控股”、“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2007 年 12 月 16 日根据股东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以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净资产为基础, 在通化双龙化工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32 号文件核准, 并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代码 30010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501244584110P。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更名为“吉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8 日, 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更名为“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6,014,674.00 元。

2、公司经营范围

控股公司服务; 实业投资控股、投资信息咨询(不得从事集资、贷款、理财、吸储等业务); 医药企业受托管理及资产重组; 医药技术信息咨询、医药科技成果转让; 物流服务; 社会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投资管理咨询及中介); 企业管理信息咨询; 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舒。

2022年5月16日, 卢忠奎及黄克凤与本草汇医药签署了《关于解除表决权委托及终止一致行动人关系的协议》, 各方经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执行《表决权委托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卢忠奎及黄克凤。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宝药业”)
1.1 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宝营销”)



- | |
|------------------------------------|
| 1. 2梅河口市金宝新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宝新华医院”） |
| 1. 3吉林利君康源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君康源”） |
| 1. 4辽宁美罗医药供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美罗”） |
| 2、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普华”） |
| 2. 1盐城德邦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仕”） |
| 2. 1. 1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克胜”） |
| 2. 2深圳市普华业高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业高”） |
| 3、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双龙”） |
| 4、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化双龙”） |
| 5、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康华”） |
| 6、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亚利大”） |
| 7、吉药控股（香港）药物研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药控股香港”）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我评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



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



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1) 金融工具减值处理基础及其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



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进行不同的会计处理：

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有较低信用风险，则公司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②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一）应收款项

1、对于应收票据按照承兑人风险组合主要分为两类：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且信用风险极低，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预信用损失率确定为零；商业承兑汇票在到期日前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率参照内销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中一年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若应收票据到期不能兑付，则将其转入应收账款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单项重大为主要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评估计量预期信用风险并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风险特征明显增加的应收账款，100%预计信用风险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



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上述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项目	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应收账款

项目	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1	对非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组合2	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4) 其余应收款项

对于除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融资款项以外其余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三、(十) 6、金融工具-金融资产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2、组合中的预计信用损失比例：

对于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基于所有合理信息，包括历史与前瞻性信息，预计信用损失的计提比例估计如下

账龄	预计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6
1-2年	20
2-3年	50
3-4年	100
4-5年	100
5年以上	100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



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四）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



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折旧率（年）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8-50	1.94%-4.13%	直线法
机械设备	6-20	4.85%-15.83%	直线法
运输设备	3-10	9.7%-31.67%	直线法
办公设备	3-5	19.00%-31.67%	直线法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



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二)“租赁”。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则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处理。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区维修费、研发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四)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三十二）“租赁”。

(二十六)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



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



按照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对于某一时点转让商品控制权的货物销售合同，收入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且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并很可能收回对价时，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服务合同，收入于客户接受本公司服务，本公司已获得现时的付款请求权且很可能收回对价时确认。

（二十九）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



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相关政府补助文件、政府纪要、拨款凭证等，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相关政府补助文件、政府纪要、拨款凭证等，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等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1) 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 对于其他类政府补助，本公司将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补助，于期末按应收金额计量。

对于其他类政府补助，本公司于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租赁

自2021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1）初始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三、（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1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

(1)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三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1、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2、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该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三十四）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十四）“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相关描述。

（三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2021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公司于2012年开始承租江西万载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的土地资产，租赁期为50年，按照合同约定租金在合同签署后一次性支付。该租赁原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2021年1月1日确认使用权资产417,093.00元，无租赁负债；

公司于2018年承租个人孙小涵房产，租赁期为5年，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2021年1月1日确认使用权资产2,425,823.50元，租赁负债2,425,823.50元；

公司于2020年承租深圳市恩众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房产，租赁期3年，原作为经营租赁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于2021年1月1日确认使用权资产313,766.95元，租赁负债313,766.95元。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长期待摊费用	3,068,008.46		2,650,915.46	
使用权资产			3,156,683.45	
租赁负债			1,417,215.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5,010,226.37		416,332,601.59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5%、4.9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十六）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一）本公司主要应纳税税种及法定税率列示如下：

1、增值税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13%。

2、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7%、5%、3%、2%计缴。

3、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及子公司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二）税收优惠

1、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金宝药业公司于2015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5年7月16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522000011。2018年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发证日期为2018年9月14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F201822000273；2021年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



证，发证日期为2021年9月28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122000199，企业所得税税率15%。

2、子公司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江西双龙硅材料于2017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7年8月3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736000059。2020年度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2日，证书编号：GR202036002551，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15%。

3、子公司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原通化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8年11月14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822000386，2021年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发证日期为2021年9月28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122000417，企业所得税税率15%。

4、子公司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于2017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2017年11月13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733003422；2020年度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20年12月1日，证书编号GR202033007217，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15%。

5、子公司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2014年9月，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获得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吉林省地方税务局向本公司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422000082；2017年12月，公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获得上述部门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7年9月25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722000014。2020年度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GR202022000665，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15%。

其子公司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被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向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1632002003。2019年度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编号GR201932004138，有效期三年。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1年度，“上年”指2020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78,440.42	1,492,744.09
银行存款	22,822,265.63	43,228,924.79
其他货币资金	2,653,179.89	2,886,284.86
合 计	25,653,885.94	47,607,953.7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676,832.67	24,433,935.72

1、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金	2,653,179.89	2,855,284.86
合 计	2,653,179.89	2,855,284.86

2、其中冻结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司法冻结	8,023,652.78	19,285,385.97
基础信息未变更被冻结		2,293,264.89
合 计	8,023,652.78	21,578,650.86

上年基础信息未变更被冻结的账户已于2021年1月4日完成信息变更，恢复正常使用。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11,847.00	2,888,060.51
合计	911,847.00	2,888,060.51

2、年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4、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70,050.00	100.00	58,203.00	6.00	911,847.00
其中：按账龄计提	970,050.00	100.00	58,203.00	6.00	911,847.00
合计	970,050.00	——	58,203.00	——	911,847.0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918,066.75	100.00	30,006.24	6.00	2,888,060.51
其中：按账龄计提	2,918,066.75	100.00	30,006.24	6.00	2,888,060.51
合计	2,918,066.75	——	30,006.24	——	2,888,060.51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664,363.06	8.53	59,664,363.0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9,762,568.93	91.47	412,948,522.09	64.55	226,814,046.84
其中：按账龄计提	639,762,568.93	91.47	412,948,522.09	64.55	226,814,046.84
合 计	699,426,931.99	100.00	472,612,885.15	67.57	226,814,046.84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664,363.06	8.34	59,664,363.0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5,940,055.32	91.66	299,221,749.37	45.62	356,718,305.95
其中：按账龄计提	655,940,055.32	91.66	299,221,749.37	45.62	356,718,305.95
合 计	715,604,418.38	100.00	358,886,112.43	50.15	356,718,305.95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地民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6,736,056.45	36,736,056.45	100.00%	多次催款无结果
山东大洪药业有限公司	11,803,002.63	11,803,002.63	100.00%	客户已停业
新疆神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9,917,780.10	9,917,780.10	100.00%	多次催款无结果
立达乐仁（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207,523.88	1,207,523.88	100.00%	多次催款无结果
合 计	59,664,363.06	59,664,363.06	——	——

公司对预期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按照 100%计提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35,046,717.74	8,102,554.03	6.00
一至二年	37,235,432.55	7,447,086.50	20.00
二至三年	140,163,074.18	70,081,537.10	50.00
三年以上	327,317,344.46	327,317,344.46	100.00
合 计	639,762,568.93	412,948,522.09	64.55

2、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35,046,717.74
一至二年	37,235,432.55
二至三年	153,629,564.47
三年以上	373,515,217.23
合计	699,426,931.99
减：坏账准备	472,612,885.15
合计	226,814,046.84

账龄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148,900,337.24
一至二年	174,388,449.85
二至三年	198,876,809.31
三年以上	193,438,821.98
合计	715,604,418.38
减：坏账准备	358,886,112.43
合计	356,718,305.95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58,886,112.43	113,890,049.72	73,648.00	236,925.00		472,612,885.15
合计	358,886,112.43	113,890,049.72	73,648.00	236,925.00		472,612,885.15

收回或转回金额是子公司浙江亚利大本期收回2017年度核销的货款。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四川省蜀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1,355.00
福建省泉龙医药有限公司	11,810.00
河北嘉润医药有限公司	54,720.00
湖北宏桥医药有限公司	159,040.00

5、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无应收关联方欠款。



6、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7、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69,790,635.13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4.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146,898,920.83元。

8、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409,776.01	30,943,618.8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6,409,776.01	30,943,618.80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5,581,457.1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15,581,457.16	

（五）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522,592.58	75.69%	25,169,467.16	63.97%
1至2年（含2年）	1,084,802.62	5.65%	8,889,833.65	22.60%
2至3年（含3年）	2,783,431.34	14.51%	1,532,671.85	3.90%
3年以上	796,392.16	4.15%	3,750,815.91	9.53%
合 计	19,187,218.70	100.00%	39,342,788.57	100.00%

2、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486,971.04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8.60%。

4、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864.00	298,256.00
其他应收款	44,941,442.79	49,008,471.20
合 计	45,282,306.79	49,306,727.20

1、应收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分红	340,864.00	298,256.00
合 计	340,864.00	298,256.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22,745,654.48
一至二年	11,960,631.29
二至三年	68,475,986.42
三年以上	17,116,522.31
合计	120,298,794.50
减：坏账准备	75,357,351.71
合计	44,941,442.79



账龄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13,391,611.70
一至二年	68,345,105.27
二至三年	26,649,618.24
三年以上	4,261,736.79
合计	112,648,072.00
减：坏账准备	63,639,600.80
合计	49,008,471.20

(2)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484,709.88	33.65	40,484,709.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814,084.62	66.35	34,872,641.83	43.69	44,941,442.79
其中：按账龄计提	79,814,084.62	66.35	34,872,641.83	43.69	44,941,442.79
合 计	120,298,794.50	100.00	75,357,351.71	62.64	44,941,442.79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484,709.88	35.05	39,484,709.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63,362.12	64.95	24,154,890.92	33.02	49,008,471.20
其中：按账龄计提	73,163,362.12	64.95	24,154,890.92	33.02	49,008,471.20
合 计	112,648,072.00	100.00	63,639,600.80	56.49	49,008,471.20

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春市龙宝斋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天地民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6,183,698.00	26,183,698.00
亳州市东海药业有限公司	13,301,011.88	13,301,011.88
合 计	40,484,709.88	39,484,709.8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796,265.94	19,096,888.19	43,746,446.67	63,639,600.80
本期计提	566,923.74	2,285,454.89	19,818,414.72	22,670,793.35
本期核销		4,989,413.24	5,963,629.20	10,953,042.4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63,189.68	16,392,929.84	57,601,232.19	75,357,351.71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3,639,600.80	22,670,793.35		10,953,042.44		75,357,351.71
合计	63,639,600.80	22,670,793.35		10,953,042.44		75,357,351.71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

(7) 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珠海横琴翠享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989,413.24
梅河口市溢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5,963,629.2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横琴翠享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保证金	4,989,413.24	长期未收回	审批	否
梅河口市溢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货款	5,963,629.20	工商注销	审批	否
合计	/	10,953,042.44	/	/	/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地民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183,698.00	2-3 年、3-4 年	21.77%	26,183,698.00
亳州市东海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01,011.88	2-3 年、3-4 年	11.06%	13,301,011.88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4,750,000.00	2-3 年	3.95%	2,375,000.00
侯建东	保证金	3,411,016.00	3-4 年	2.84%	3,411,016.00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2,435,077.24	3-4 年	2.02%	2,435,077.24
合 计		50,080,803.12		41.64%	47,705,803.12

(10)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转移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其他应收款。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788,945.13	10,716,464.92	98,072,480.21
在产品	2,084,156.41		2,084,156.41
自制半成品	22,636,335.37		22,636,335.37
产成品	97,340,854.29	9,681,870.92	87,658,983.37
包装物	3,837,090.80	1,331,832.55	2,505,258.25
在途物资	544,247.79		544,247.79
周转材料	158,710.30		158,710.30
发出商品	3,352,063.83		3,352,063.83
合 计	238,742,403.92	21,730,168.39	217,012,235.53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934,580.64	35,061,037.81	151,873,542.83
在产品	946,301.35		946,301.35
自制半成品	30,733,910.18		30,733,910.18
产成品	94,093,928.69	1,474,514.50	92,619,414.19
包装物	4,109,283.42	1,331,832.55	2,777,450.87
周转材料	165,609.43		165,609.43
发出商品	12,812,858.41		12,812,858.41
合 计	329,796,472.12	37,867,384.86	291,929,087.26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061,037.81			24,344,572.89		10,716,464.92
产成品	1,474,514.50	8,353,230.93		145,874.51		9,681,870.92
包装物	1,331,832.55					1,331,832.55
合计	37,867,384.86	8,353,230.93		24,490,447.40		21,730,168.39

3、存货期末余额中受限存货情况：

(1) 子公司金宝药业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PL2018002111-01《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原材料人参，数量 739,875.00 克，金额 10,750,037.08 元，已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完成质押物交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存货仍为质押状态。

(2) 子公司金宝药业与吉林浑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20201215003《权利质押合同》，质押物为原材料鹿茸片，数量 2,355.00 公斤，金额 9,817,014.0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存货仍为质押查封状态。



4、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利息资本化金额。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	13,302,685.05	8,345,044.55
预缴所得税	6,121,200.87	5,984,239.29
抵债资产	65,018,671.00	65,018,671.00
待抵扣进项税	731,003.08	10,430,435.01
多缴城建税	849.10	21,263.69
待处理财产损失	1,471.50	
合计	85,175,880.60	89,799,653.54

（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四川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63,305,538.74	67,062,500.00
合计	73,305,538.74	77,062,500.00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中：四川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0,864.00	1,533,888.00			
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3,756,961.26		
合计	340,864.00	1,533,888.00	3,756,961.26		

（十）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78,156,559.59	707,699,603.2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78,156,559.59	707,699,603.27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922,017,938.49	452,578,351.34	33,034,023.07	32,084,778.55	1,439,715,091.45
(2) 本年增加额	9,853,892.38	23,934,626.40	552,584.06	233,175.35	34,574,278.19
—购置	1,602,383.56	2,696,915.47	552,584.06	233,175.35	5,085,058.44
—在建工程转入	8,251,508.82	21,237,710.93			29,489,219.75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年减少额		16,327,351.98	1,287,337.97	2,413,345.15	20,028,035.10
—处置或报废		16,327,351.98	1,287,337.97	2,413,345.15	20,028,035.10
(4) 年末余额	931,871,830.87	460,185,625.76	32,299,269.16	29,904,608.75	1,454,261,334.54
2. 累计折旧					-
(1) 年初余额	186,496,052.18	266,767,569.37	27,260,420.62	24,696,986.30	505,221,028.47
(2) 本年增加额	24,917,877.97	33,034,485.55	1,955,735.58	2,091,990.28	62,000,089.38
—计提	24,917,877.97	33,034,485.55	1,955,735.58	2,091,990.28	62,000,089.38
—企业合并增加					-
(3) 本年减少额		15,313,987.66	801,994.56	1,794,820.39	17,910,802.61
—处置或报废		15,313,987.66	801,994.56	1,794,820.39	17,910,802.61
(4) 年末余额	211,413,930.15	284,488,067.26	28,414,161.64	24,994,156.19	549,310,315.24
3. 减值准备					-
(1) 年初余额	226,794,459.71				226,794,459.71
(2) 本年增加额					
—计提					
(3) 本年减少额					
—处置或报废					
(4) 年末余额	226,794,459.71				226,794,459.71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93,663,441.01	175,697,558.50	3,885,107.52	4,910,452.56	678,156,559.5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08,727,426.60	185,810,781.97	5,773,602.45	7,387,792.25	707,699,603.27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硅橡胶项目厂房一	4,986,901.70	手续正在办理中
硅橡胶项目厂房二	6,009,642.37	手续正在办理中
成品库	4,491,205.15	手续正在办理中
硅酸钠石英砂库	4,123,400.01	手续正在办理中
锅炉房	2,354,436.00	手续正在办理中
新材料库	1,403,932.22	手续正在办理中
水处理系统厂房	128,424.72	手续正在办理中
研发中心办公楼	6,876,474.49	手续正在办理中
综合办公楼	15,309,037.00	手续正在办理中
钢结构厂房	3,535,345.57	手续正在办理中
多功能环保综合库房	5,683,519.09	手续正在办理中

3、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9,126,854.79	4,649,026.90		24,477,827.89
机器设备	38,297,380.63	15,500,953.80		22,796,426.83
运输设备	701,535.15	666,458.39		35,076.76
办公设备	3,921,254.44	3,648,405.68		272,848.76
合计	72,047,025.01	24,464,844.77		47,582,180.24

公司闲置固定资产是孙公司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暂停经营形成，经测试，未发生减值迹象。

4、本期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中无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7,790,789.72	403,146,447.20
工程物资		
合计	397,790,789.72	403,146,447.20



1、在建工程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瑞思贝托药品生产基地	238,179,413.13	150,410,511.95	87,768,901.18	238,179,413.13	150,410,511.95	87,768,901.18
综合楼	189,987,957.86	113,263,512.98	76,724,444.88	189,987,957.86	113,263,512.98	76,724,444.88
多功能厅	5,294,145.92	794,466.92	4,499,679.00	5,294,145.92	794,466.92	4,499,679.00
内科楼	94,275,546.66	34,135,751.39	60,139,795.27	94,275,546.66	34,135,751.39	60,139,795.27
连廊1、2、3	2,921,028.91	1,168,810.03	1,752,218.88	2,921,028.91	1,168,810.03	1,752,218.88
门诊医技外科楼	213,330,545.14	66,722,164.18	146,608,380.96	213,330,545.14	66,722,164.18	146,608,380.96
电梯	84,265.49		84,265.49	84,265.49		84,265.49
医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13,104.06		20,213,104.06	20,213,104.06		20,213,104.06
多功能环保综合库房				3,000,000.00		3,000,000.00
沸腾炉房架维修工程				1,019,023.78		1,019,023.78
锅炉脱硫塔基础工程				1,336,633.70		1,336,633.70
合计	764,286,007.17	366,495,217.45	397,790,789.72	769,641,664.65	366,495,217.45	403,146,447.20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瑞思贝托药品生产基地	347,263,500.00	238,179,413.13				238,179,413.13	68.59%	75.00%	21,326,707.87			自筹及银行贷款
综合楼	191,019,462.96	189,987,957.86				189,987,957.86	99.46%	99.00%				自筹
多功能厅	5,940,805.11	5,294,145.92				5,294,145.92	89.11%	99.00%				自筹
内科楼	95,342,636.62	94,275,546.66				94,275,546.66	98.88%	99.00%				自筹
连廊1、2、3	3,783,218.26	2,921,028.91				2,921,028.91	77.21%	99.00%				自筹
门诊医技外科楼	215,866,383.00	213,414,810.63				213,414,810.63	98.86%	99.00%				自筹
医药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9,489,000.00	20,213,104.06				20,213,104.06	8.44%	8.00%				自筹
多功能环保综合库房	8,000,000.00	3,000,000.00	3,032,575.69	5,683,519.09	349,056.60		100%	100%				自筹
沸腾炉房架维修工程	1,100,000.00	1,019,023.78	123,805.99	1,142,829.77			100%	100%				自筹



锅炉脱硫塔基础工程	3,000,000.00	1,336,633.70	2,144,842.29	3,481,475.99			100%	100%				自筹
新建光伏电站			1,392,660.57	1,392,660.57			100%	100%				自筹
胶带输送机系统			1,238,938.09	1,238,938.09			100%	100%				自筹
成品仓库			1,312,907.74	1,312,907.74			100%	100%				自筹
雨污分离工程			3,192,783.60	3,192,783.60			100%	100%				自筹
窑炉			2,877,850.03	2,877,850.03			100%	100%				自筹
热风炉			2,684,114.41	2,684,114.41			100%	100%				自筹
合 计	1,110,805,005.95	769,641,664.65	18,000,478.41	23,007,079.29	349,056.60	764,286,007.17			21,326,707.87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739,590.45	417,093.00	3,156,683.45
2. 本年增加金额	2,857,079.68		2,857,079.68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5,596,670.13	417,093.00	6,013,763.13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749,441.02	10,173.00	1,759,614.02
(1) 计提	1,749,441.02	10,173.00	1,759,614.02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年末余额	1,749,441.02	10,173.00	1,759,614.0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余额	3,847,229.11	406,920.00	4,254,149.11
2. 年初余额	2,739,590.45	417,093.00	3,156,683.45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08,397,810.26	149,146,615.89	7,087,445.73	364,631,87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00.00	14,800.00
—购置			14,800.00	14,800.00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208,397,810.26	149,146,615.89	7,102,245.73	364,646,671.88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0,503,231.08	89,398,677.99	2,255,857.59	122,157,76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4,681,633.11	15,317,967.37	700,241.42	20,699,841.90
—计提	4,681,633.11	15,317,967.37	700,241.42	20,699,841.90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年末余额	35,184,864.19	104,716,645.36	2,956,099.01	142,857,608.56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73,212,946.07	44,429,970.53	4,146,146.72	221,789,063.32
(2) 年初账面价值	177,894,579.18	59,747,937.90	4,831,588.13	242,474,105.21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通化双龙土地使用权	6,944,489.74	等待审批中

3、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中无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金宝药业	286,061,692.34			286,061,692.3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辽宁美罗	21,793,009.49			21,793,009.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浙江亚利大	210,274,448.19			210,274,448.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远大康华	1,393,308.18			1,393,308.1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春普华	334,532,298.59			334,532,298.59
合计	854,054,756.79			854,054,756.79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6,061,692.34					286,061,692.34
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191,315,000.00					191,315,000.00
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393,308.18					1,393,308.18
合 计	478,770,000.52					478,770,000.52

公司于期末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由于上述子公司的主要现金流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因此每个子公司（扣除非经营资产和负债）为一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公司报告期末聘请了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并购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估值后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22]第 035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估值后的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评估价值 5,042.26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4,834.39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增值 207.87 万元，未发生商誉减值，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末聘请了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辽宁美罗医药供应有限公司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辽宁美罗医药供应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估值后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22]第 034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估值后的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评估价值 3,978.19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2,199.17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增值 1,779.02 万元，未发生商誉减值，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末聘请了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估值后出具了中科华评报字[2022]第 033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估值后的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评估价值 44,474.57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42,410.56 万元，含商誉资产组增值 2,064.01 万元，未发生商誉减值，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廉租房租金	23,400.00		23,400.00		
房屋维修及厂区维护	2,627,515.46		763,673.66		1,863,841.80
研发费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650,915.46	200,000.00	787,073.66		2,063,841.80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285,591.41	3,192,838.72	38,480,240.83	5,811,547.61
递延收益	259,068.75	38,860.31	880,833.73	132,125.06
职工教育经费	438,407.02	65,761.05	306,168.38	71,441.70
存货跌价准备	612,767.30	53,054.78	476,277.98	45,925.26
合并抵消存货	5,695,247.14	854,287.07	102,353.41	15,353.01
合计	28,291,081.62	4,204,801.93	40,245,874.33	6,076,392.6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6,208,028.07	8,087,591.99	65,231,556.46	9,844,967.56
拆迁补偿购置资产	35,327,603.80	5,299,140.57	37,265,651.20	5,589,847.68
合计	91,535,631.87	13,386,732.56	102,497,207.66	15,434,815.24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1,371,564.04	16,404,688.66
合计	11,371,564.04	16,404,688.66

(十八)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342,832,515.01	341,404,762.92
担保/保证借款	119,900,000.00	125,900,000.00
抵押借款	444,295,993.95	451,715,993.95
合 计	907,028,508.96	919,020,756.87

1、抵押借款，所用抵押物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相关明细见附注五（五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年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782,128,508.96 元，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南京银行盐城城区支行 1	3,500,000.00	5.655%	2020/12/10	8.48%
南京银行盐城城区支行 2	3,815,009.62	5.655%	2020/6/16	8.48%
南京银行盐城城区支行 3	4,000,000.00	5.655%	2020/7/3	8.48%
南京银行盐城城区支行 4	3,000,000.00	5.655%	2020/10/15	8.48%
江苏银行亭湖支行	3,080,984.33	4.35%	2020/7/28	6.5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73,999,999.99	6.4125%	2020/10/16	7.796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	106,777,155.30	5.22%	2020/7/1	9.2100%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支行 1	45,000,000.00	8.50%	2021/12/18	12.75%
吉林珲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支行 2	35,000,000.00	8.50%	2021/12/18	12.75%
长春高新惠民村镇银行	88,570,000.00	24.00%	2021/1/1	24.00%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1	49,000,000.00	5.22%	2021/4/2	7.83%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2	39,900,000.00	6.09%	2021/1/2	9.13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297,000,000.00	5.655%	2021/5/20	8.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市 支行	29,485,359.72	5.22%	2021/1/3	7.83%
合计	782,128,508.96	—	—	—

(十九) 应付账款

1、按账龄分类：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1,371,990.23	41.79%	107,030,158.66	60.63%
一至二年	38,134,876.14	22.33%	29,610,284.22	16.77%
二至三年	51,093,475.49	29.92%	33,288,852.57	18.85%
三年以上	10,179,719.69	5.96%	6,627,460.11	3.75%
合 计	170,780,061.55	100.00%	176,556,755.56	100.00%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支付原因
梅河口市诚昆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7,133,863.00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芍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	7,737,408.10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安国市益仁商贸有限公司	6,370,833.69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安徽省普信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3,486,848.66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安徽嘉佑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942,826.40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河南华夏药材有限公司	1,983,670.00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四川壹嘉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854,050.00	资金原因未能支付
苏州延天龄医药有限公司	2,200,000.00	分期付款，未支付完成
合计	53,709,499.85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与转让商品相关的款项	30,320,932.13	26,226,601.54
合计	30,320,932.13	26,226,601.54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4,356,618.89	89,575,912.63	90,092,210.87	13,840,320.6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7,264.22	10,429,206.79	8,301,966.67	2,574,504.34
辞退福利		902,058.00	902,058.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8,544.92	58,544.92	
合 计	14,803,883.11	100,965,722.34	99,354,780.46	16,414,824.9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06,425.33	78,102,460.58	79,207,080.61	11,701,805.30
(2) 职工福利费	44,964.51	3,236,937.80	3,245,120.31	36,782.00
(3) 社会保险费	100,171.82	4,817,804.43	4,592,785.49	325,190.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880.05	4,325,316.38	4,138,238.39	272,958.04
工伤保险费	4,599.79	434,554.10	407,806.70	31,347.19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生育保险费	9,691.98	57,933.95	46,740.40	20,885.53
(4) 住房公积金	698,108.00	2,714,253.29	2,296,541.80	1,115,819.49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6,949.23	684,656.53	730,882.66	660,723.10
(6) 单位工会互助保险		19,800.00	19,800.00	
合 计	14,356,618.89	89,575,912.63	90,092,210.87	13,840,320.6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31,819.60	9,995,597.76	7,980,726.33	2,446,691.03
失业保险费	15,444.62	433,609.03	321,240.34	127,813.31
合 计	447,264.22	10,429,206.79	8,301,966.67	2,574,504.34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783,095.93	2,008,882.51
所得税	39,422,612.70	40,035,015.67
印花税	211,598.22	209,448.95
个人所得税	443,375.29	441,873.05
土地使用税	2,324,701.88	2,130,548.24
房产税	7,126,875.49	6,991,450.44
教育费附加	222,151.60	166,680.38
地方教育附加	148,100.98	109,25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2,334.52	366,940.61
环境保护税	36,225.72	31,202.79
水利建设基金	14,817.98	
合 计	54,215,890.31	52,491,298.81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237,490,490.49	102,271,453.45
应付股利	2,871,000.00	
其他应付款	394,309,095.58	340,663,710.46
合计	634,670,586.07	442,935,163.91



1、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9,487,508.83	57,964,033.06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8,002,981.66	44,307,420.39
合计	237,490,490.49	102,271,453.45

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照账龄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94,190,659.55	89,682,514.25
一至二年	64,392,997.51	205,857,880.34
二至三年	200,919,140.55	20,819,672.65
三年以上	34,806,297.97	24,303,643.22
合 计	394,309,095.58	340,663,710.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省梅河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9,700,000.00	资金紧张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资金紧张
梅河口亚利大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2,600,000.00	资金紧张
梅河口国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720,000.00	资金紧张
梁粤琳	7,056,083.08	资金紧张
吕帅	3,647,108.60	资金紧张
合 计	235,723,191.68	——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2,760,000.00	324,483,333.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4,527,912.64	90,526,893.0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35,062.65	1,322,375.22
合 计	300,022,975.29	416,332,601.59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948,137.93	3,442,053.18
未终止确认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2,034,677.58
合 计	4,048,137.93	5,476,730.76

(二十六)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0,983,333.36	260,160,000.00
担保/保证借款	96,000,000.00	96,000,000.00
抵押借款	459,380,000.00	248,980,000.00
合 计	676,363,333.36	605,140,000.00

1、抵押借款，所用抵押物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相关明细见附注五（五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

本年末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总额为 562,883,333.36 元，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1	250,000,000.00	6.80%	2020/6/19	10.20%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2	7,000,000.00	3.375%	2020/11/20	5.0625%
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26,000,000.00	6.00%	2020/5/21	9.00%
吉林磐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3,500,000.00	6.00%	2021/12/28	9.00%
吉林浑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支行 1	1,000,000.00	6.75%	2021/6/21	10.13%



贷款单位	借款年末金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吉林浑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 开支行 2	1,000,000.00	6.75%	2021/10/21	10.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1	130,650,000.00	8.19375%	2021/9/8	8.193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2	19,075,000.00	8.22%	2021/9/8	8.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3	10,675,000.00	8.20875%	2021/9/8	8.208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	80,650,000.00	4.70%	2021/6/29	7.05%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333,333.36	9.95%	2021/1/25	24.00%
合计	562,883,333.36	—	—	—

(二十七) 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租赁付款额	2,929,411.64	2,755,950.45			1,446,582.81	4,238,779.2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89,821.19	188,701.16			193,584.04	184,938.3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 负债（附注五、二十四）	1,322,375.22					2,735,062.65
合计	1,417,215.23	2,567,249.29			1,252,998.77	1,318,778.32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726,476.64	6,494,437.20
专项应付款	1,925,500.00	1,925,500.00
合计	8,651,976.64	8,419,937.20

1、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盐城大成实业总公司借款	5,334,240.00	5,334,240.00
借款利息	1,392,236.64	1,160,197.20
合 计	6,726,476.64	6,494,437.20



2、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资金	1,925,500.00			1,925,500.00	政府拨付
合计	1,925,500.00			1,925,500.00	/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行政处罚及滞纳金	674,019.64	27,801,871.52	江苏克胜药业罚款及滞纳金
售后回租逾期违约金1	17,151,836.81		中民投健康产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违约金
售后回租逾期违约金2	12,123,255.87		海通恒运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逾期违约金
售后回租逾期违约金3	1,904,716.0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违约金
委托贷款违约金	13,387,019.96		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逾期违约金
采购合同违约金	367,741.64		金宝药业采购合同逾期违约金
合计	45,608,589.96	27,801,871.52	——

1、2021 年 4 月 16 日，非直接控股子公司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克胜”）收到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苏药监处字（2021）1 号），对其因涉嫌使用未按照规定审批的原料药生产销售进行处罚，罚没金额 27,801,871.52 元。因江苏克胜未按照规定时间如期缴纳罚款，江苏省药监局向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加处罚款 674,019.64 元。2022 年 1 月 14 日江苏克胜收到《行政裁定书》（2022）苏 0106 行第 1 号，法院准予强制执行，罚没金额计入其他应付款。

2、售后回租逾期违约金是子公司金宝药业售后回租业务未能按期偿还租金被提起诉讼，上述数据为按照法院裁定计算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计违约金。

3、委托贷款违约金是子公司金宝药业未能按期偿还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上述数据是按照法院裁定计算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计违约金。

4、采购合同违约金是子公司金宝药业因未按采购合同约定时间向供应商安徽嘉佑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四平市铁西区泰合彩印包装有限公司、通化吉祥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支付货款，被三家供应商起诉，上述数据是根据法院民事判决书计算的资金占用利息。

(三十)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34,775.10	232,200.00	899,780.66	2,567,194.44	政府扶持资金
合 计	3,234,775.10	232,200.00	899,780.66	2,567,194.4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880,833.75		621,765.00		259,068.75	资产相关
政府扶持资金	181,133.25		3,800.04		177,333.21	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1,039,531.89		108,725.52		930,806.37	资产相关
振兴实体经济补助	1,133,276.21		162,147.12		971,129.09	资产相关
经信 51 号技改补助		232,200.00	3,342.98		228,857.02	资产相关
合 计	3,234,775.10	232,200.00	899,780.66		2,567,194.44	

(三十一)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666,014,674.00						666,014,674.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784,467,661.02			784,467,661.02
其他资本公积	31,020,000.00			31,020,000.00
合 计	815,487,661.02			815,487,661.02

(三十三) 库存股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回购义务	38,367,000.00			38,367,000.00
合 计	38,367,000.00			38,367,000.00



(三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56,961.26				-3,756,961.26		-3,756,961.26
合计		-3,756,961.26				-3,756,961.26		-3,756,961.26

(三十五)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230,286.24			88,230,286.24
合 计	88,230,286.24			88,230,286.24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499,893,886.70	-1,119,588,823.7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9,893,886.70	-1,119,588,823.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1,317,877.99	-380,305,063.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51,211,764.69	-1,499,893,886.70

(三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医药行业）	472,888,936.66	341,753,844.84	437,357,587.39	337,864,118.29
主营业务（化工行业）	209,863,161.06	171,094,316.59	209,296,178.81	170,206,082.78
其他业务	2,000,257.99	1,261,531.51	1,892,362.64	723,212.57
合 计	684,752,355.71	514,109,692.94	648,546,128.84	508,793,413.64

(三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1,971,246.80	1,866,593.59
教育费附加	1,563,703.14	1,472,603.59
房产税	6,755,465.72	6,340,692.62
土地使用税	2,723,498.52	2,121,244.45
印花税	218,993.00	134,269.67
车船使用税	32,185.76	30,356.48
环保税	113,028.50	106,140.28
水利建设基金及防洪基金	281,953.09	152,242.14
合 计	13,660,074.53	12,224,142.82

(三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费	60,588.98	91,325.83
职工薪酬	24,066,722.84	25,166,384.29
差旅费	1,863,993.17	2,285,060.48
宣传费	24,737,489.98	26,466,095.59
租金	340,000.00	1,423,792.91
办公费	530,543.94	436,370.67
咨询服务费	22,300,233.69	18,691,430.52
折旧与摊销	1,212,911.75	
其他	6,148,366.13	6,709,621.41
合 计	81,260,850.48	81,270,081.70



(四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294,306.42	33,059,076.56
差旅费	924,836.76	1,101,450.65
办公费	2,094,492.93	2,060,081.39
车辆使用费	551,906.68	595,806.33
业务招待费	2,714,537.39	2,846,568.87
停工损失	465,283.91	991,183.48
折旧与摊销	36,888,951.46	45,336,258.73
劳动保险费	12,169,124.40	3,574,256.67
中介机构费	4,624,456.20	3,639,254.95
物料消耗	1,003,636.05	790,142.93
技术服务费	2,534,575.74	1,845,043.01
取暖费	1,122,402.15	610,600.33
房租	759,508.21	1,392,918.47
存货报损	44,834,183.71	41,414,094.30
修理费	770,059.21	769,758.20
咨询费	324,336.86	743,647.01
装修费	1,028,000.00	
诉讼费	1,780,001.50	
其他	7,097,386.95	9,345,183.44
合 计	147,981,986.53	150,115,325.32

(四十一)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16,631,400.91	16,427,118.51
合 计	16,631,400.91	16,427,118.51

(四十二) 财务费用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6,279,785.99	143,488,798.02
减：利息收入	73,221.68	3,104,270.92
汇兑损益		
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1,455,225.84	2,272,015.29
合计	167,661,790.15	142,656,542.39

(四十三)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递延收益	899,780.66	845,608.32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4,058,151.01	556,979.05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助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推进聚力创新十条政策高企认定奖励资金		249,8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疫情补助		800,040.00	与收益相关
主导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708,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税费返还		5,200,908.93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补助	25,000.00	400,500.00	与收益相关
燃气锅炉改造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	94,112.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项目补助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放型经济奖补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奖励		15,640.00	与收益相关
新昌县商务局文件新商务[2020]6 号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高新区高新技术企业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手续费	138,927.25	86,410.55	与收益相关
【赣财建指 35 号】专项奖补资金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款	350,500.00	70,8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补助	54,4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奖励款	1,8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奖励	131,720.00		与收益相关
税费减免	6,006,396.08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142,787.00	11,065,086.85	



(四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40,864.00	298,256.00
合 计	340,864.00	298,256.00

(四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196.76	-30,006.2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3,890,049.72	-105,870,425.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670,793.35	-10,672,705.81
合 计	-136,589,039.83	-116,573,137.63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四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准备	-8,353,230.93	793,310.01
商誉减值准备		-1,393,308.18
合 计	-8,353,230.93	-599,998.17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四十七)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6,252.18	155,314.14	46,252.18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6,252.18	155,314.14	46,252.18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098.44	-23,360.36	-16,098.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098.44	-23,360.36	-16,098.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合计	30,153.74	131,953.78	30,153.74



(四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补偿金	11,355.89	1,995.00	11,355.89
其他	8,998.41	50,729.98	8,998.41
合 计	20,354.30	52,724.98	20,354.30

(四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停工损失		2,358,947.49	
公益性捐赠支出	61,322.66	319,310.91	61,322.66
罚款及滞纳金	7,988,286.00	37,638,452.65	7,988,286.00
违约金	62,527,935.52		62,527,935.52
调解金	2,456,159.70	4,470,541.97	2,456,159.70
赔偿客户损失	64,209.00		64,209.00
长期资产报废	1,620,204.29		1,620,204.29
其他	2,464.53	8,586.11	2,464.53
合 计	74,720,581.70	44,795,839.13	74,720,581.70

(五十)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96,539.33	7,685,731.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491.97	-2,962,556.98
合 计	7,620,047.36	4,723,174.1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3,682,133.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85,456.1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93,599.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0,680.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8,870.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7,620,047.36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5,469,181.38	6,175,182.80
利息收入	73,221.68	3,104,270.92
收到保证金及保证金返还	21,396,326.00	
往来款	66,284,355.71	104,266,444.34
解除冻结保证金账户	2,543,989.81	
合 计	95,767,074.58	113,545,898.0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各项费用	29,776,149.22	34,717,326.64
支付保证金及保证金返还	9,657,957.19	
往来款	121,062,731.81	136,977,579.86
合 计	160,496,838.22	171,694,906.50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票据贴现	47,476,367.22	50,175,729.29
收回保证金		201,000,000.00
借款		60,850,000.00
解除资金冻结及受限	19,271,997.53	
合 计	66,748,364.75	312,025,729.29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58,689,718.16	50,211,606.30
偿还借款		50,000,000.00
资金冻结及受限	8,058,716.05	21,578,650.86
票据贴现利息		2,991.11
贷款保证金		68,284.86
回购股权激励股票	4,191,632.23	15,225,000.00
合 计	70,940,066.44	137,086,533.13

(五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1,302,180.61	-418,084,622.99
加: 信用减值准备	136,589,039.83	116,573,137.63
资产减值准备	8,353,230.93	599,998.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000,089.38	64,822,180.0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59,614.02	
无形资产摊销	20,699,841.90	25,044,222.49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787,073.66	1,350,257.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 收益)	-30,153.74	-131,953.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620,204.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减: 收益)		
财务费用 (减: 收益)	166,279,785.99	143,488,798.02
投资损失 (减: 收益)	-340,864.00	-298,25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减: 增加)	1,871,590.71	-290,03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 减少)	-2,048,082.68	-2,670,901.71
存货的减少 (减: 增加)	83,270,082.66	-3,888,831.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减: 增加)	-18,804,720.42	232,263,333.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 减少)	42,454,585.45	-300,569,712.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59,137.37	-141,792,383.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977,053.27	23,174,018.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74,018.02	41,194,737.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96,964.75	-18,020,719.3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 金	14,977,053.27	23,174,018.02
其中：库存现金	178,440.42	1,492,744.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98,612.85	21,681,27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7,053.27	23,174,018.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76,832.67	司法冻结、保证金
存货	20,567,051.13	银行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23,479,945.74	银行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8,477,829.68	吉林海通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94,779,649.31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77,577,685.66	银行借款抵押
合 计	835,558,994.19	



项 目	股权数额	受限原因
股权冻结-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3,432,4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2,6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辽宁美罗医药供应有限公司	7,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梅河口市金宝新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吉林利君康源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深圳市普华业高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盐城德邦仕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海翔(吉林)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343,850,000.00	司法冻结
股权冻结-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18,125,000.00	司法冻结

六、合并范围变更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一)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吉林省梅河口市	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丸剂生产销售	100%		购买
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	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	基础化工原料蒸气生产、销售；金属结构管道、普通机械设备的制造、加工制作、安装和销售、机械设备及厂房租赁	100%		设立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通化市	吉林省通化市	硅材料科技研发、生产及销售；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货物运输、仓储（不含危险品）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批发药品; 销售食品; 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 销售医疗器械II类、I类、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家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日用杂货、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	70%		购买
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浙江新昌县	浙江新昌县	药品生产; 销售自产产品 销售: 胶囊机械; 货物进出口	100%		购买
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乳膏剂(含激素类)、颗粒剂、原料药(盐酸美司坦、苯达赖氨酸)、滴丸剂、片剂、硬胶囊剂、滴眼剂、小容量注射剂、软膏剂、凝胶剂、搽剂、原料药(辣椒碱)的生产; 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的出口业务, 基因工程制品研制、开发	100%		购买
吉药控股(香港)药物研发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药物研究	100%		设立
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吉林省梅河口市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批发销售; 保健食品、化妆品、医药包装材料、日用品批发兼零售; 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 医药技术咨询服务; 医药技术转让; 医药科技成果转让; 物流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投资咨询及中介)		100%	购买
辽宁美罗医药供应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药品、食品、保健用品、消杀用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计划生育用品、洗涤用品、消毒用品、卫生用品、日用百货销售; 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经济信息咨询; 医疗器械配件销售。		70%	购买
梅河口市金宝新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吉林省梅河口市	医院运营管理; 以自有资金对医院项目投资、管理; 房屋租赁; 计算机软件系统及辅助设备开发和销售; 企业管理咨询; 投资咨询; 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 企业形象策划; 房地产开发。		60%	设立
吉林利君康源药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饮片、保健食品、医疗器械、卫生用品、日用品、化妆品、消杀用品、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 进出口贸易, 市场营销策划, 市场推广服务, 仓储服务		100%	购买
盐城德邦仕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医药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62.5%	购买
深圳市普华业高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一般经营项目是: 辣椒碱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和研发; , 许可经营项目是: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的批发; 药品批发。		100%	购买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省盐城市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滴眼剂、糖浆剂、口服溶液剂、原料药（胃膜素、胃蛋白酶、硫酸软骨素、肝浸膏）、酞剂制造，制药用农产品收购（除粮食、鲜茧）		69.9913%	购买

（二）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舒。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吉林省本草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大连虹信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之控股公司
通化双龙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10%以上股东关联公司
通化双龙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 10%以上股东关联公司
通化双龙集团建材有限公司	持股 10%以上股东关联公司
孙小涵	本公司股东之女
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四）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联交易类型	定价方式
通化双龙集团建材有限公司		338,053.10	销售商品	市场价
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400,267.26	-134,206.90	采购商品	采购价
合 计	400,267.26	203,846.20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使用权资产摊销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孙小涵	房产	1,212,911.75	1,300,000.00

根据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孙小涵签订的《租赁协议书》，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孙小涵之房产，租赁面积 977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限 5 年，本期按新租赁准则对上述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财务报表截止日，公司向关联方支付本年度租金 130 万元。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	年末余额	科目名称
吉林省本草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958,697.58	其他应付款
大连虹信投资有限公司	6,534,855.56	其他应付款
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24,743,283.18	其他应付款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526,860.85	4,031,700.00

5、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000,000.00	2017.12.22	2020.12.21	否
2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1.21	2020.11.21	否
3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8.2.5	2021.1.5	否
4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25	2021.1.25	否
5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9.4.15	2022.4.18	否
6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9.4.17	2022.7.16	否
7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6.20	2021.6.19	否
8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9.6.6	2020.6.30	否
9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10.14	2021.9.8	否
10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9.29	2021.1.2	否
11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18.10.15	2020.10.15	否



12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00	2020.12.28	2023.12.25	否
13	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1.12.29	2022.12.14	否
14	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1.12.28	2022.12.15	否
15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8,980,000.00	2020.12.15	2023.12.14	否
16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9.1.4	2021.1.3	否
17	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0.4.2	2021.4.1	否
18	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5.16	2022.4.16	否
19	江苏普华克胜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5.10	2022.5.10	否
20	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6.15	2022.7.11	否
21	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4.2	2023.4.1	否
22	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8.1	2020.7.31	否
23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0.12.22	2021.12.17	否
合计		1,678,980,000.00			

(1) 第8项、第9项，担保方为本公司、子公司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及孙公司梅河口市金宝新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 第19项，担保方为本公司及子公司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五) 关联方承诺情况

2018年7月26日，公司与梅河口亚利大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平平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协议约定：梅河口亚利大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平平承诺在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0万元、3,000万元、4,200万元，即未来三年（2018-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9,200万元。如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在2018年、2019年、2020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数，则由王平平承担相应补偿义务并按照约定的补偿方式进行补偿，若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在盈利承诺期间的实际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承诺的净利润数总额，则乙方普通合伙人王平平无需向甲方进行补偿。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数据如下：

单位：元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8	21,081,053.97



2019	8,387,374.01
2020	-7,695,210.03
合计	21,773,217.95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子公司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合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1,773,217.95元，累计完成承诺业绩的23.67%。

鉴于公司与梅河口亚利大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平平就2019年度、2020年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业绩受资金增资未到位、新冠疫情影响等情况，相关承诺调整事项尚在协商中，截至报告日，相关补偿事宜未有进展。

九、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事项

本公司参股公司吉林海通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海通”）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哈尔滨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100,000,000.00元，实际借款金额95,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吉林海通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连带责任保证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00,000.00元；另外子公司金宝药业与哈尔滨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吉林海通前述借款提供抵押，以金宝药业位于北京丰台区房产作为抵押财产，抵押财产账面价值8,477,829.68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林海通该项贷款已逾期。

（二）诉讼事项

相关事项详见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诉讼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2年6月28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2年6月28日），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

（一）持续经营能力

关于公司持续经营：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471,302,180.61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1,317,877.9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股东权益-450,730,260.5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423,603,104.69元，资产负债率118.6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连续三年为负；报告期末公司大量债务逾期，无法偿付到期债务，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多项资产被查封。



鉴于前述事项，公司拟采取如下改善措施：

1、吉林省人民政府为支持企业上市发展和维护地方金融环境稳定，吉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处置相关上市公司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函”（吉金局函[2020]13号），吉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已建立上市风险处置档案，吉药控股已被列为吉林省上市公司重点纾困企业。梅河口市人民政府针对本公司出现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下降、大量银行借款逾期、流动性资金紧张等情况，成立了风险处置领导小组，并主动及时的采取帮扶救助措施。

基于目前吉药控股的实际情况，梅河口市人民政府于2022年6月7日召开常委会扩大会议，力争帮扶吉药控股在2022年年底完成风险化解工作，梅河口市人民政府已就此成立驻企帮扶纾困小组专班。目前驻企帮扶纾困小组专班已与律师、券商等专业团队组成工作落实小组，通过调查企业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研究制定风险处置方案。

2、2021年3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吉林省本草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草汇”）。本草汇与原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债务问题提出过多种解决思路，2021年拟通过资产剥离的方式进行债务重组，但由于各种原因，均没有得到有效落实。

在此背景下，为化解公司困境，实际控制人卢忠奎经与本草汇方面沟通，以和解方式收回表决权，并改选了新一届董事会，这体现出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对化解债务危机的决心。目前，公司已与梅河口市人民政府、中介机构和多家金融机构债权人（包括兴业银行、建设银行、招商银行等）进行过沟通、洽谈，并已取得初步成效。

3、目前公司主要工作方向为化解债务危机，摆脱财务困境进而实现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实际控制人卢忠奎也正与意向投资人进行对接、洽谈，希望能够通过引入产业投资人，注入资金，共同探索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潜力等方式，在化解债务危机的同时创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4、目前公司资产、负债清晰，除存在债务危机及相关事项（银行贷款逾期、诉讼）外，公司主要资产通过自主生产等方式得到有效利用。在解决债务危机的情况下，预计公司后续可以进一步提升经营能力。

经综合评价，公司认为能够在未来12个月内持续经营。

（二）诉讼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1、2017年11月4日，子公司金宝药业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国际”）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金宝药业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平安国际融资59,000,000.00



元。因金宝药业未按期支付租金，2019年10月平安国际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宝药业偿还全部未付租金、违约金及留购款共计30,336,100.00元，并要求孙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12月4日，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要求金宝药业按照新还款计划表偿还全部未付租金29,632,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4日违约金389,681.00元及留购款100.00元，孙军、吉药控股、长春普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6月15日出具执行通知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已偿还完本金，违约金尚未支付完成，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2、2017年11月4日，金宝药业与海通恒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签订《融资回租合同》，金宝药业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向海通恒信融资130,000,000.00元。因未按期支付租金，2019年10月海通恒信向上海市金融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宝药业偿还全部剩余租金71,733,400.00元、支付逾期利息并要求吉药控股、通化双龙、江西双龙、孙军、长春普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11月22日，上海市金融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要求金宝药业按照约定时间和金额偿还人民币79,400,000.00元以及以全部剩余款项为本金自逾期之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吉药控股、通化双龙、江西双龙、孙军、长春普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金融法院于2020年10月13日出具执行裁定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已偿还完本金，违约金尚未支付完成，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3、2019年1月18日，金宝药业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签订《人民币委托借款合同》及《委托贷款合同》，国药控股委托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金宝药业发放贷款50,000,000.00元。因未按期偿还，2019年12月国药控股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宝药业偿还本金33,333,333.36元、利息3,218,598.77元及罚息176,953.03元、加速到期之后的违约金，并要求孙军、吉药控股、江西双龙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有权拍卖、变卖吉药控股质押的股权。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6月18日出具民事调解书，要求金宝药业按照约定时间和金额偿还借款本息36,551,932.13元、截至2020年6月22日止的延迟违约金649,159.10元、保全担保费36,848.89元及律师费120,000.00元、交付不低于2200万元的质押财产，如不能按期足额支付借款本息，国药控股有权收取自逾期之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的延迟违约金，孙军、吉药、江西双龙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6月2日出具执行通知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未偿还完前述款项，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4、2017年10月20日，金宝药业与中民投健康产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投”）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金宝药业通过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民投融资100,000,000.00元。



因未按期支付租金，2020年5月中民投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宝药业支付租金及留购价款44,527,912.64元、支付截至2019年12月18日止违约金587,490.51元、支付至实际清偿日止违约金，并要求吉药控股、孙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11月12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支付未付租金及留购价款44,527,912.64元、违约金587,490.51元及至实际清偿日止违约金（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吉药控股、孙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4月19日出具执行通知书及执行裁定书。2021年12月23日查封吉药控股持有的江西双龙100%股权，2021年12月31日查封吉药控股持有的通化双龙100%股权。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未支付前述款项，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5、江苏克胜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分别于2019年3月20日、2019年6月19日、2019年7月4日、2019年10月17日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分别为4,000,000.00元、4,000,000.00元、4,000,000.00元、3,000,000.00元。因江苏克胜未按期偿还借款，2021年3月15日南京银行向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江苏克胜偿还贷款本息合计15,451,459.41元；对抵押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2021年6月18日，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书，要求江苏克胜偿还贷款本息合计15,451,459.41元以及自2021年1月13日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的利息、罚息及复利，对抵押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8月17日出具执行裁定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苏克胜已偿还500,000.00元前述款项，剩余款项尚未支付，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6、2018年12月18日，吉药控股与兴业银行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及补充协议，借款金额300,000,000.00元，用于支付并购款，借款期限60个月，同日，吉药控股、金宝药业分别与兴业银行签订《非上市公司股权质押合同》，约定以吉药控股和金宝药业持有的长春普华股权为前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因吉药控股未能如期偿还借款，借款合同项下未到期贷款本金全部提前到期。2020年7月兴业银行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吉药控股偿还兴业银行本金250,000,000.00元、计算至2020年6月18日利息、罚息、复利共2,241,813.19元以及自2020年6月19日起至全部本息清偿完毕日止的罚息和复利；对吉药控股及金宝药业持有的长春普华股权行使质权；长春普华、孙军、徐文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10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吉药控股向兴业银行偿还本金、欠付期内利息、罚息及复利；兴业银行对质押的吉药控股、金宝药业持有的长春普华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长春普华、孙军、徐文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5月24日出具执行通知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药控股



尚未支付前述款项，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7、2016年9月9日，金宝药业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5年；2019年5月30日，金宝药业与招商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为保证借款。因金宝药业未能按期偿还借款，2020年10月招商银行向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15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偿还固定资产借款本金160,400,000.00元并支付利息、复利8,179,905.68元；流动资金借款本金108,349,403.20元并支付复利6,918,291.85元；对抵押的房产、土地使用权优先享有受偿权；对质押的金宝药业持有辽宁美罗、新华医院股权、吉药控股持有的远大康华股权优先享有受偿权；新华医院、孙军、徐文娟、远大康华、吉药控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14日出具执行裁定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尚未偿还前述款项，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8、2019年4月2日，吉药控股与吉林省吉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煤”）及第三人惠民村镇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约定吉煤委托惠民村镇银行向吉药控股发放借款9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至5月31日，后展期至7月30日，借款利率24%/年。因吉药控股未能按期偿还借款，2021年3月吉煤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6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吉药控股向吉煤偿还借款本金88,570,000.00元及逾期利息，长春普华、金宝药业、孙军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药控股尚未支付各项款项。

9、2018年10月12日，金宝药业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5,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后展期至2020年10月15日。因金宝药业未能按期偿还借款及利息，2021年3月华夏银行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8月20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向华夏银行偿还借款本金74,000,000.00元、偿还欠付期内利息3,103,081.88元及罚息（自2020年10月16日起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吉药控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尚未支付前述款项。

10、2020年2月21日，金宝药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河口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9,485,359.72元，借款期限1年。因金宝药业未能按期偿还利息及本金，2021年3月农业银行向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5月19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偿还借款本金



29,485,359.72元及其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至实际结清日止）；吉药控股、孙军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吉林省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3日出具执行裁定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尚未支付相关款项，该诉讼仍执行中。

11、2020年1月3日，金宝药业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9,9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因金宝药业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21年6月兴业银行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10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偿还借款本金39,900,000.00元；偿还欠付期内利息1,147,457.50元、罚息及复利（至实际清偿日止）；对吉药控股出质的通化双龙500万股股权享有优先受偿权；吉药控股、孙军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1年11月29日兴业银行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未支付相关款项。

12、2019年2月20日，吉药控股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后展期一年。因吉药控股未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履行还款义务，2021年10月光大银行向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0月21日出具民事调解书，要求吉药控股于2021年10月25日前偿还原告贷款利息23,000,000.00元，应于2021年11月10日前一次性偿还贷款本金297,000,000.00元、剩余利息6,281,093.04元及复利（自2021年10月21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孙军承担连带给付责任；光大银行对吉药控股持有的案外人金宝药业全部股权拥有质权；光大银行对新华医院所持有不动产拥有抵押权；如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按时足额履行偿还义务，光大银行有权于上述约定还款日期的次日起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19日出具执行通知书。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药控股尚未支付相关款项。

13、2019年7月2日，江苏克胜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订《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给予江苏克胜4,000,000.00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1年。因江苏克胜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21年7月江苏银行向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1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江苏克胜向江苏银行偿还借款本金3,080,984.33元、利息172,532.42元，合计3,253,516.75元，以及自2021年6月2日起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按照借款合同约定计算的利息、罚息、复利。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苏克胜尚未支付相关款项。

14、安徽嘉佑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嘉佑”）自2017年开始向金宝药业销售中药材，截至2020年1月5日尚欠货款2,942,826.40元，金宝药业一直未支付。2021年8月17



日安徽嘉佑向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23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立即支付拖欠货款本金2,942,826.40元及利息（自2020年1月15日起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给付利息，至欠款付清时止）。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尚未支付前述款项。

15、四平市铁西区泰合彩印包装公司（以下简称“泰合包装”）自2010年开始向金宝药业销售原料。因金宝药业一直欠付货款，2021年8月9日泰合包装向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金宝药业偿还未付货款1,032,274.81元及利息。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于2021年9月16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立即偿还未付货款及利息（自2020年10月26日起至欠款付清时止，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尚未支付前述款项。

16、2016年6月30日，金宝药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化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5年；2019年4月15日，金宝药业与建设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5,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至2022年4月14日；2019年4月17日，金宝药业与建设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至2022年4月16日；2019年4月19日，金宝药业与建设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5,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至2022年4月18日；2019年7月17日，金宝药业与建设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4,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至2021年6月29日。因金宝药业未能按期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2021年10月建设银行向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11月22日出具民事判决书，要求金宝药业立即偿还建设银行借款本金333,410,000.00元及截至至2021年9月20日利息23,386,236.16元，另承担从2021年9月21日起至付清该款项日的利息；吉药控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孙军、徐文娟对前述款项在5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未按照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义务，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债务利息。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宝药业尚未支付前述款项。

17、江苏克胜2021年12月30日收到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关于安徽豪门国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豪门”）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的传票及执行通知书，要求江苏克胜履行该法院做出的（2020）皖1602民初2932号判决书的内容及相应产生的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或延迟履行金，并负担执行费13,457.00元。经查询江苏克胜财务数据，未发现与安徽豪门业务往来及其他诉讼资料，不能确定该诉讼内容、涉及金额以及公司需承担的义务。

18、2021年4月16日，江苏克胜收到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苏药监处字



【2021】1号），对其因涉嫌使用未按照规定审批的原料药生产销售进行处罚，罚没金额27,801,871.52元。因江苏克胜未按照规定时间如期缴纳罚款，2021年12月21日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加处罚款674,019.64元。2022年1月14日江苏克胜收到《行政裁定书》（2022）苏0106行审第1号，法院准予强制执行。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2年6月28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诉讼及诉讼进展情况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4”所述金宝药业与中民投诉讼于2021年4月19日强制执行，继2021年12月23日查封本公司持有的江西双龙100%股权、2021年12月31日查封本公司持有的通化双龙100%股权后，2022年4月12日，冻结本公司及金宝药业持有的长春普华股权、本公司持有的对吉林海通股权、本公司持有的远大康华股权。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8”所述本公司与吉煤借款诉讼在判决后，公司尚未支付相关款项。2022年1月11日该诉讼开始强制执行程序，2022年5月17日，该诉讼终止执行。

3、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9”所述金宝药业与华夏银行借款诉讼在判决后，公司尚未支付相关款项。2022年2月8日该诉讼开始强制执行程序。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4、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13”所述江苏克胜与江苏银行借款诉讼在判决后，公司一直未支付相关款项。2022年3月7日该诉讼开始强制执行程序。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5、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16”所述金宝药业与建设银行借款诉讼在判决后公司一直未支付相关款项。2022年2月9日该诉讼开始强制执行程序。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该诉讼仍在执行中。

6、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事项之（二）18”所述江苏克胜与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已在2021年12月21日申请强制执行，2022年1月14日江苏克胜收到到江苏省南京市



鼓楼区人民法院《行政裁定书》（2022）苏0106行审第1号，法院准予强制执行。

7、2022年3月24日本公司收到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2022）辽 02 民初 692 号文件及哈尔滨银行提供的民事起诉状。该诉讼是公司参股公司吉林海通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哈尔滨银行”）借款合同纠纷：借款合同金额100,000,000.00元,实际借款金额95,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9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与哈尔滨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吉林海通该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连带责任保证金额最高不超过100,000,000.00元;另外子公司金宝药业与哈尔滨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金宝药业位于北京丰台区房产作为抵押财产,抵押财产评估价值100,000,000.00元。截至财务报表签发日,该诉讼未发生新进展。

（二）公司控制权变更

公司于2022年5月收到卢忠奎先生、吉林省本草汇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草汇医药”）通知,卢忠奎及黄克凤与本草汇医药于2022年5月16日签署了《关于解除表决权委托及终止一致行动人关系的协议》，各方经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执行《表决权委托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本次签署《关于解除表决权委托及终止一致行动人关系的协议》后,卢忠奎先生及黄克凤女士恢复对上市公司表决权,卢忠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115,334,302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7.32%。黄克凤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7,605,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14%。卢忠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黄克凤女士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122,939,302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18.46%,享有上市公司18.46%的表决权,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卢忠奎先生及黄克凤女士,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卢忠奎先生及黄克凤女士。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2022年6月28日),本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影响对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0,864.00	298,256.00
其他应收款	280,889,800.00	282,833,966.45
合计	281,230,664.00	283,132,222.45

1、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分红	340,864.00	298,256.00
合计	340,864.00	298,256.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180,400,000.00
二到三年	100,569,800.00
合计	280,969,800.00
减：坏账准备	80,000.00
合计	280,889,800.00

账龄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180,610,815.37
一到二年	102,259,800.00
合计	282,870,615.37
减：坏账准备	36,648.92
合计	282,833,966.4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6,648.92			36,648.92
本期计提	-36,648.92	80,000.00		43,351.08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80,000.00		80,000.00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	------	--------	------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6,648.92	43,351.08				80,000.00
合计	36,648.92	43,351.08				80,000.0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

(6) 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 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吉林金宝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63,209,800.00	1 年以内、1-2 年	93.68%	
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100,000.00	2-3 年	2.17%	
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6,620,000.00	1-2 年	2.36%	
吉林利君康源药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4,640,000.00	1-2 年	1.65%	
高长安	个人借款	400,000.00	1-2 年	0.14%	80,000.00
合计		280,969,800.00		100%	80,000.00

(8)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转移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其他应收款。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4,352,095.09	1,287,195,867.18	1,077,156,227.91
合 计	2,364,352,095.09	1,287,195,867.18	1,077,156,227.91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64,352,095.09	1,287,195,867.18	1,077,156,227.91
合 计	2,364,352,095.09	1,287,195,867.18	1,077,156,227.91

对子公司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江西双龙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7,671,500.00			87,671,500.00		
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91,223,747.16			1,091,223,747.16		1,091,223,747.16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23,634,623.93			323,634,623.93		
远大康华（北京）医药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浙江亚利大胶丸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183,372,120.02
长春普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19,222,224.00			619,222,224.00		
合 计	2,364,352,095.09			2,364,352,095.09		1,287,195,867.18

公司股权冻结情况，相关事项详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五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三）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分配股利	340,864.00	298,256.00
合 计	340,864.00	298,256.00

十四、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153.74	附注五（四十七）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42,787.00	附注五（四十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355.89	附注五（四十八）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4,984,095.22	附注五（四十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0,864.00	附注五（四十四）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7,488.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62,186,422.66	
所得税影响额	561,899.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070.46	
合 计	-62,570,251.65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41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64	-0.58	-0.58

十五、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于2022年6月2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